

# 松北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和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区营商局在总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特编制此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通过松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松北区营商局办公室（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18 号，邮编：150028，联系电话：0451-82300153）。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区营商局按照《条例》和《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结合实际工作职能，按照时限认真完成区营商局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政务信息内容。按财政要求对本单位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进行公开。按要求对本单位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进行公开。按要求对本单位

需要公开的内容及时进行更新。

（一）主动公开情况。区营商局按照《哈尔滨市政务诚信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建立政务诚信承诺制度。组织我区政府及其部门（不含国家安全等涉密部门）要围绕年度本级《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目标任务、惠企利民政策兑现、合同协议履行、招商引资、社会管理、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等方面，作出依法行政、履职尽责政务诚信承诺，共计公开《政务诚信承诺书》185份。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区营商局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2年度未收到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对政府信息严格审查把关，对不应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平台建设、数据开放。

（四）加快推进平台建设。区营商局加强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依据自身职能配合区政府办加强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融合，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水平。

（五）加强监督保障。区营商局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加大对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上发布信息的的监管力度，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及时整改，不断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数量有待增加，2022年在政府网站上公开与营商环境相关信息较少；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还需进一步提高，未能将营商环境相关工作亮点进行足够的公开和宣传；三是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专业化有待加强。

##### (二) 具体的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全局公开意识和业务知识培训，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相关要求，按时限上报需区营商局提供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二是加强全局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充分认识政务公开在推进各项工作中的发挥的积极作用，积极从内部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引导，转变观念，变被动应付为主动公开，增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自觉性和责任感。并将营商环境工作中亮点工作积极进行公开和宣传；三是要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政策把握能力、舆情研判能力、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加强政务公开专业人员队伍建设。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区营商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情况。